

FAN FUBAI YANJIU LUNWEN JI

(第二集)

反腐败

研究论文集

林吕建 主编

浙江大學出版社

反腐败研究论文集

(第二集)

林吕建 主编

浙江大学出版社

D523.4
72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反腐败研究论文集. 第二集 / 林吕建主编.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2. 1

ISBN 7-308-02918-2

I. 反... II. 林... III. 廉政建设—世界—文集
IV. D523.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97671 号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浙大路 38 号 邮政编码 31002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E-mail: zupress@mail.hz.zj.cn)

责任编辑 杜希武

封面设计 张作梅

排版者 浙江大学出版社电脑排版中心

印刷 浙江金华科教彩印厂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14

字数 365 千

版印次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70

书号 ISBN 7-308-02918-2/D·130

定价 26.50 元

目 录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努力探索研究有效遏

制腐败的新思路(代序).....	李金明 (1)
对权力问题的若干思考.....	杨敏之 (7)
我们党完全有能力克服自身的腐败现象.....	吴玉良 (25)
优化权力配置 遏制腐败现象.....	林吕建 (32)
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程中加强反腐败斗争.....	林吕建 (55)
论腐败分子.....	林吕建 (70)
关于加强党内监督的几个问题.....	朱旭东 (81)
进一步加大反腐败力度的重大部署.....	朱旭东 (98)
反腐败斗争与中国共产党.....	邵景均 (106)
面向未来的中国反腐败.....	刘明波 (126)
从改革 20 年的反腐败实践看今后 20 年我国腐败与	
反腐败的发展趋势.....	张建明 (135)
中国将在 5 年内在度过腐败高峰期.....	李雪勤 (142)
中国转型期的腐败、治理与善治	何增科 (147)
对腐败产生的复杂原因的哲学思考.....	黄百炼 (164)
把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	陈武明 (176)
法治是遏制腐败的必然选择.....	李 力 (186)
腐败和制度的互动.....	张锁庚 (196)
论政治监督与依法治国的实现.....	陈国权 (209)
加强和改进监督体制、机制和制度的若干思考和建议	
.....	张伟斌 (220)
阳光是最好的消毒剂.....	刘明波 (234)

中国实施财产申报制度要做哪些准备工作·····	王 铁(245)
论公共行政低效率倾向与监督补救·····	陈国权(256)
现阶段如何加大新闻舆论监督的力度·····	王 铁(267)
依靠制度建设根治腐败·····	何增科(274)
反对腐败的政治学思考·····	洋 龙(287)
“一把手综合症”透析·····	李雪勤(299)
政府内组织腐败的行为分析·····	蒋建森(306)
对腐败问题的经济学思考·····	吕 斌(320)
腐败的自增强机制:经济分析与制度约束 ·····	和春雷(350)
清朝雍正初年“提耗羨、设养廉”对我们今天“收支两 条线”和“脱钩”工作的借鉴意义 ·····	修晓波(362)
儒家思想与腐败的“民俗化”·····	沈远新(369)
中国古代官僚制腐败产生的制度原因分析·····	姬金铎(386)
美国反腐败法律制度·····	何家弘(401)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努力探索 研究有效遏制腐败的新思路(代序)

李金明

—

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是新时期加强党的建设的伟大纲领,是统领各项工作的指导思想,也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根本行动指南。

“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指明了方向。这一思想要求我们把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作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首要任务。从任务的提出、政策的制定到工作的部署,都要以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中心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在重大改革措施出台时,及时研究涉及党风廉政方面的问题,提出防范对策,制定监督检查措施;正确认识和处理改革中出现的新问题,旗帜鲜明地支持、保护党员干部改革开放的积极性,严惩干扰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违纪违法行为,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证。这一思想要求我们坚定不移地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大力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端正党风是端正社会风气的关键”、“当前的精神文明建设首先要着眼于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可以说,没有执政党健康向上的党风和政风,在当代中国任何意义上的先进文化都不可能有正确的发展方向。因此,必须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以良好的党风和政风,促进

社会风气的好转和先进文化的发展。这一思想要求我们把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反腐败斗争的最终目的。“三个代表”归根到底是要代表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就是为了从思想、政治、组织、作风和纪律上保证我们党能够真正成为最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忠实代表,其实质是维护好、实现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因此,党风廉政建设要注重倾听群众的呼声,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以群众满意不满意作为衡量和检验工作的根本标准。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是坚持“三个代表”的必然要求和重要体现。腐败现象与“三个代表”的精神是根本对立的,它严重阻碍生产力的进步和先进文化的发展,直接损害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现阶段影响我们党真正成为“三个代表”的最主要威胁之一。它大量吞噬和浪费生产力发展的成果,扭曲生产要素的配置;严重影响投资环境,破坏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极大地阻碍国有企业的改革、发展,给国家和集体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它动摇人们的理想信念,扭曲人们的价值观念,给社会带来严重的精神污染。它直接影响群众利益的实现,败坏党和政府的形象,影响党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据浙江省纪委 1998 年和 1999 年全省党风廉政建设问卷调查,群众现在议论最多、意见最大、反映最强烈的就是腐败现象。因此,我们党要做到“三个代表”,就必须坚定不移地反腐败。

坚持教育与管理、德治与法治双管齐下是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的基本方针。教育和德治,是通过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把反腐败关口前移,构筑起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管理和法治,是按照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要求,完善法规制度,严格执法执纪,筑起拒腐防变的党纪国法防线。两者是相互促进、有机统一的。贯彻德治与法治双管齐下的基本方针,必须抓住对领导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三个环节。要严格教育,大力加强理想信念、宗旨观念和党纪法规教育,增强教育的针对性,提高教育实际效果。要

严格管理,积极探索加强干部管理的具体、有效的办法,逐步实现制度化、规范化。要严格监督,努力形成全方位的监督机制,做到领导干部的权力行使到哪里,领导活动延伸到哪里,党组织的监督就实行到哪里。教育、管理和监督抓好了,就能构筑起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两道防线,使党员干部不想贪、不能贪、不敢贪,从而从根本上预防和治理腐败。

二

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也为我们研究探索新情况、新问题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成分和经济利益格局、社会生活方式、社会组织形式、就业岗位和就业形式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呈现出多样化的新局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愈来愈多的、前所未有的新情况、新问题。浙江省地处东部沿海地区,得改革开放风气之先,市场经济发育比较早,各种经济成分很活跃,特别是个体私营经济发展很快,非公有制经济比重大。因此,“四个多样化”的影响更为突出,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碰到的新问题更早,出现的新情况更多。这些必然会反映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来。怎样根据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以“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研究探索解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的新课题,已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大任务。如:党风廉政建设怎样适应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在推进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中如何重视文化意识、增加文化含量、注重文化规范,更好地体现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如何根据“三个代表”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党政一把手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如何从体制、机制、制度入手,加大从源头上预防和治

理腐败的力度;如何适应加入“WTO”后的新形势,分析其对党风廉政建设的利弊影响,及时提出趋利避害的应对之策,接受新的考验和挑战,等等。

随着形势的发展和变化,腐败现象也在变换花样,不断地以新面目出现在我们面前。当前腐败的存在形式、涉及领域、具体手法、追求目的等,都出现了许多引人注目的新变化、新特点。从存在形式上看,由显性转为隐性,由直接变为间接。如有的利用职权和职务影响,或由家属、子女和亲朋好友经商办企业“曲线敛财”,或在工程建设、土地批租和政策优惠等方面为亲朋好友打招呼、批条子谋取私利,搞隐性腐败。有的为避人耳目,想着法子到外地吃喝玩乐,甚至出入色情场所,嫖娼赌博,搞异地腐败。有的利用节假日公款旅游、钓鱼、娱乐等,或以提供工作上的“支持”为交换,接受一些个体老板安排的消费活动,搞假日腐败。有的为了小团体的利益,以组织的名义,大搞“公贿”;有的打着改善福利的幌子,截留各种资金,私设小金库,乱收滥支,搞集体腐败。从涉及领域上看,腐败从经济向政治、司法领域渗透。一些“大款”尤其是一些非法暴富的群体,为了维护他们的既得利益和攫取更大的利益,不择手段寻求政治保护伞,千方百计捞取政治资本;一些干部利用手中的组织人事权力卖官买官,有的甚至不惜采取从肉体上消灭的办法来搬掉影响自己“进步”的拦路石,近几年全国类似的案件时有发生;司法部门个别干部徇私枉法的情况也很突出,浙江今年就发生了一起司法程序的各个环节都被打通,让人顶替坐牢的恶性案件。从具体手法上看,出现了多样化、智能化、复合化的趋势。有的以送名人字画、古董古玩等形式行“雅贿”;有的高价购买有权者的废旧物品;有的利用现代信用手段的发展,送 IC 卡、信用卡、购物卡、会员卡等,以代替过去的礼金、礼券。有的腐败分子捞取钱财已不再是一时冲动,而是有计划、有预谋进行的,有很强的反侦查能力;有的利用计算机等高科技手段实施犯罪;有的国内作案后,将赃款转移到

境外存放;还有的利用国内在海外的企业侵吞国有资产。一些腐败分子集经济、政治、生活腐败于一身,甚至与一些不法的私人老板、商人和黑社会势力相互勾结、相互利用,形成红(政府官员)、黄(大款)、黑(社会恶势力)三道同流合污搞腐败的新浊流。浙江瑞安原市委书记叶会巨与所谓“地下组织部长”陈仕松等人勾结的案件就是一个典型。从腐败所追求的目的看,从一般的聚敛钱财型向资本积累型发展。过去一些违纪违法分子攫取的不法利益主要表现在财物等生活资料上,涉案金额相对较少。现在有的则打着改革的旗号,披着合法的外衣,利用企业转制、股份制改造等机会,大肆攫取资本、土地等生产要素和厂房、机器、原料等生产资料,侵吞国有资产,企图通过腐败来搞资本原始积累,涉案金额动辄上百万、上千万元甚至上亿元。上述情况充分说明,腐朽的东西往往伴随着新生事物滋生。这可以说是一种带有规律性的现象,值得我们引起高度重视。

三

针对当前反腐败斗争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新动向,我们必须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在坚持党中央确定的反腐败指导思想、基本方针、工作格局和领导体制、工作机制的同时,加强调查研究,开拓新思路、寻求新对策、走出新路子,努力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高到新水平。

用改革的方法。要针对现行监督体制、机制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从具体问题入手,从群众反映强烈、解决条件已基本具备的问题入手,突出重点,集中突破,逐步健全完善监督制约机制。要改革干部人事制度,积极推行公开选拔、竞争上岗、定期轮岗等措施,以有效制止干部人事上的不正之风。要减权、分权,合理配置权力。要实行政务公开,提高权力运行的透明度,让权力在人民群

众的监督之下运行。深化经济体制改革,要坚持市场化的改革取向,使生产要素通过市场机制来配置。进一步加大计划、投资、金融、证券、财税、工商等领域的改革力度,将生产要素市场化,充分利用市场机制,减少和杜绝“寻租”空间。要使政府对经济活动的干预从微观向宏观、从直接向间接转变,减少政府对微观经济的任意干预,防范和抑制权力进入市场。要加快产权制度改革步伐,实行政企、政资分离,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要加快市场体系建设,加强对市场的监督和管理,坚决制止不正当竞争。

用法治的方法。法治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制度基础;也是解决腐败问题的必由之路。要健全法律法规,及时把反腐败斗争中行之有效的政策、措施通过立法程序上升为法律,使之具有更大的权威性和稳定性,做到有法可依、有章可循。要坚决查办大要案,在加大对金融、房地产、建设工程等领域以及国有、集体企业非正常亏损中的违纪违法案件查处力度的同时,注意查处干部人事、司法等政治领域中的违纪违法行为,严肃惩处腐败分子。要贯彻从严治党的方针,认真解决执纪执法中存在的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

用经济的方法。要建立健全经济惩罚机制,提高腐败行为的成本。要理顺收入分配机制,规范公务员的收入,体现按劳分配原则,减少因分配不公带来的心理失衡而引发的消极腐败现象。要规范利益激励机制,采取货币化的方式,把领导干部的个人利益与其住房、交通信息工具等职务消费行为有机结合起来,减少奢侈浪费、以权谋私等现象,使党政干部的道德规范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准则相适应。

(作者:中共浙江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

对权力问题的若干思考

杨敏之

人所共知，腐败的实质是对权力的滥用，但对于权力本身的认识，在很多人那里是模糊的。因为权力可以带来利益，甚至有权就有一切，于是，如同商品拜物教、货币拜物教一样，不少人产生了“权力拜物教”。对权力认识的盲目性，乃是谋权、专权和滥使用权力的认识论根源。因此，对人们进行权力问题的启蒙教育，使人们对权力有较为系统、较为明确的认识，就成了反腐倡廉的一项重要任务。

一、权力产生于人与人的关系

什么是权力？所谓权，最初指的是秤锤，进而引申为权衡，权力等。按照辞典的解释，权力有两种含义：一是指政治上的强制力量，如国家权力；二是指职责范围内的支配力量，如干部职权。英国思想家罗素认为，权力是使人们按照我们愿望行动的能力，包括阻止人们逆我们愿望行动的能力。可见，所谓权力，实质上就是一种作用于人与人之间的强制力量或支配力量。这种强制力量或支配力量在人与人之间所起的作用，最基本的就是判断是非，权衡利弊，决定行为取向。古人所说的“政者，正也”，也就是这个意思。

那么，人为什么需要权力，或者说，权力是怎么产生的呢？单个的人不需要权力，也不存在权力，产生不了权力，因为单个的人无是非可判断，也没有支配对象。权力只有在人类由自然状态进入到社会状态时才成为必要，才能产生。所以，权力是一种社会关系，只

能产生和存在于社会关系之中,权力的内容也是由社会关系决定的。

首先,人的群体性、社会性产生权力。人的群体性、社会性是人存在的前提,孤立的个人无法生存。个人的活动在个人的意识支配下进行,同样,群体活动必然在集体意识支配下来完成。在一个集体中生活的个人,必须自觉意识到所有成员的共同利益,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统一的共同的利益,把分散的、各自特殊的利益统一起来,形成集体意识,再把这种集体意识赋予某个人,使集体意识个人化、人格化。这个人就是该集体的领导者,由他来统一指挥集体活动,个人才能在此集体中有效地生存。任何集体都产生着权力关系,从一定意义上说,没有权力关系,就没有集体,没有集体,就没有人类。人类第一个集体或社会组织形式是血缘家族。在血缘家庭内部,族长拥有指挥家族成员劳动、分配食物等权力。这种权力,可以看成是权力的萌芽。人类创造的最复杂的集体是国家,与此相适应,国家权力在各种权力中也是最复杂的。

其次,人的组织性、有秩序性呼唤权力。人的群体性、社会性并不是杂乱无章的。自从人类产生以来,人类就懂得运用组织来谋求各种生活上的满足。组织是一种工作体系,是一群人为达到某种共同目标,由必要的社会分工所形成。在组织中,要产生并运用不同层次的权力和职责,组织内部的全体成员按不同职责处于不同层次中,形成管理与被管理、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可见,组织本身是权力关系,组织关系依靠权力关系而定型化。人要求过有秩序的生活。秩序本身也是权力关系,没有权力关系,就没有秩序。法国大革命的思想先驱卢梭说:“社会秩序乃是为其他一切权利提供了基础的一项神圣权利。然而这项权利决不是出于自然,而是建立在约定之上的。”反过来说,没有权力,就不能保障人的组织性和社会生活的有序性。

再次,人的共同安全和利益需要权力。卢梭说:“政治结合的目的

的是为了什么？就是为了它的成员的生存和繁荣。”早期人类为了抗衡自然，必须要一个强有力的、经验丰富的人来领导；抵御其他部落之间的侵入，也需要一个组织领导者。直到今天，国家依然起着类似的作用。

人之所以需要权力，说到底是为了以此为手段来规范人们的利益关系，维护人们的利益关系。这种利益关系在不同的社会有不同的内容和是非衡量标准，但各个不同的社会都贯穿着权力的作用，从而使各个社会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能够有序运行。这就必然要求权力本身也必须遵循一定的规范来行使和运作。如果权力运用紊乱，必然导致人们利益关系的紊乱，导致社会生活的无序，那么，这种权力的价值也就值得怀疑，最终必将走向反面，否定自己，为新的权力关系所取代。认识这一点，对于我们正确行使权力至关重要。它要求我们，一旦拥有权力后必须运用权力为社会服务。我们常说共产党掌权不是为了当官，而是为了造福人民，其道理也就在这里。

二、权力来自人民

权力是一种具有强制性和支配性的特殊力量，这种强制性和支配性是以什么为保证、由什么东西决定的？一般地说，它是由人们认可、制度规定并以军队、警察、监狱等等为后盾的。在国家产生以前，权力主要以人们认可为保证；在国家产生以后，似乎主要是由制度规定并以军队、警察、监狱等为后盾。但是，权力在其根本上产生于人与人的关系，产生于社会的需要，或者说，权力来自社会，来自人民。

权力的强制力和支配力，归根到底是由人民赋予的，或者说，权力其实就是人民的力量。权力得到人民认可，受到人民拥护，它就是可行的，有力的，否则，它就是行不通的，虚弱无力的。权力不受人民认可和拥护的一般形态是人民有意见，有抗议等等，最激烈

的形态是人民起来造反、革命，推翻掌权者。在人民面前，掌权者所拥有的制度力量，军队、警察、监狱力量等，都显得苍白无力。历史上的朝代更替、社会形态变革、统治者的上台与下台等，都是这样产生的。远的不说，现代史上国民党政权的兴衰存亡就是明证。孙中山领导的国民党由于得到人民的拥护，推翻了清朝帝制，后来的北伐也所向披靡。1927年，蒋介石背叛革命，在对共产党人和工农群众的血腥屠杀中建立起反动政权。尽管这个政权拥有数百万军队，实行法西斯专政，并得到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国家的支持，但最终还是被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所打倒。正如毛泽东所说，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至于现实生活中的某些逆人民意志和利益而动的掌权者，不管本身职务有多高，权力有多大，靠山有多硬，最终也难以逃脱身败名裂的下场。这都说明，权力归根结底来自人民。

在古代，曾有一种“君权神授”之说。这与封建统治者的愚弄欺骗人民有关，但最根本的是与人民的认识水平有关。古代的人民无法战胜自然，以为冥冥之中还有神或上帝存在，世界的一切是由神或上帝安排和主宰的，王侯将相等掌权者的权力也是神或上帝赐与的，这样，“君权神授”论才可以通行于一时。但是，当人民的认识水平逐步提高以后，这种谬论便逐步失去了市场。特别是到了14世纪，欧洲兴起的文艺复兴运动给了神话世界以致命的一击。新兴资产阶级提倡人性，反对神性；提倡人权，反对神权；提倡人的尊严，反对神的统治。神没有了，“君权神授”也就失去了存在的依据。权力不是神授的，就只能是人授的，于是，资产阶级的民主制、选举制就应运而生。当然，人的认识水平的提高是不一致的，直至今天，“君权神授”论也并没有完全失去市场。且不说世界上还有许多人信奉上帝、神灵，就是在中国的党政领导干部队伍中，也还有极少数人把自己权力的获得看做是“命中注定”或“祖宗保佑”的结果。这种人看不到权力是人民给的，也就会无视人民的作用，以为有了

“命中注定”或“祖宗保佑”，哪怕胡作非为也能高枕无忧。这种愚昧观念，显然是极少数领导干部违法乱纪，以致从“主席台”走向“断头台”的重要思想根源。

在我们的干部中，还有认为“权力是领导给的”这样一种糊涂观念。在他们看来，之所以得到提拔，掌握权力，完全是被领导看中、赏识的结果；要想被领导看中、赏识以便得到提拔，就要朝领导靠拢，向领导示诚，因而对领导惟命是从、百依百顺，甚至向领导“朝贡”，为领导“站岗”；只要领导看中、赏识就能飞黄腾达，而群众拥护与否则是无关紧要的；有了领导赏识，就是有了“保护伞”，哪怕群众反对也可以安然无恙。因此，这种人只对上负责，不对下负责；只顺从领导，不顺从群众；甚至利令智昏，有恃无恐，践踏人民权利，侵犯人民利益。这也是少数干部特别是少数领导干部严重脱离群众、违法乱纪、腐化堕落的重要思想根源。这种思想的产生，与我们的现行授权体制有关。一般而言，我们现行的权力授与是自上而下的，委任的干部仍占绝大多数，从而造成一些人“两眼向上”。所以，要消除“领导授权”观念，有赖于授权体制的改革，变委任制为选举制。但是，无论是“权力党给”还是“权力领导给”，都丝毫改变不了权力来自人民的本质。在根本上，党的权力、领导的权力都是人民给的，或者说，党所授的权，领导所授的权，在其本质上都不是党的或领导的，恰恰相反，党权或领导权本身都来自人民。谁如果以为手中的权力是领导给的，与人民无关，有了领导赏识就可以乱来，那么，最终不仅保不住自己手中的权力，还可能把领导的权力也剥夺掉（如果领导甘作违法乱纪行为的“保护伞”的话）。因此，谁如果真正想对领导负责，那他首先就要对人民负责。惟其如此，才能使自己和自己的领导掌好权、用好权。

“我的权力是靠本事获得的”，也有少数干部在心底这样认为；有的甚至公开宣称自己走上领导岗位完全是个人奋斗的结果，如胡长清之类。这种观点看似有理，在选举制下似乎尤其站得住脚，

但是这种观念仍然是错误的；如果以为手中的权力是个人本事所得就可以任意使用，那就更加大错特错。即使从正面理解，把本事理解为人的才能，“本事获权”也是本末倒置的。且不说一个人获得某种权力并非与其才能成正比，才能之外还有机遇，而这种机遇恰恰是社会和人民提供的（如时势造英雄），即使排除机遇因素，一个人手中的权力完全与其才能成正比，也不能改变权力来自人民的本质。例如在选举制下，人民选举你这个有才能的人，这只能说明你有条件、有资格获得人民的授权，但并不能说明权力来自你的才能，恰恰相反，权力还是人民的，人民可以选举你，也可以不选举你，而且选举你以后还可以罢免你。以为权力是个人本事的产物，有了权力就可以不必“报答”人民，用不着为人民服务，相反可以用来为自己服务，享受本事之果，那么，离人民剥夺你的权力就不远了，你所享受的也必将是一颗苦涩之果。

三、权力具有与生俱来的谋私倾向

权力的产生在于利益的需要，权力关系在其现实性上就是利益关系。权力的作用主要就是调节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关系，权力在使用中也必然带来利益。它既可以给人民带来共同利益，也可以给掌权者自己带来特殊的利益。隐藏在权力背后的利益动机，是使权力在一些人手中变成谋取私利工具的主观动因。在人类所有的欲望中，居首位的是权力欲。因此，权力从它产生的那天起，就掺杂了私欲的成分。如果权力没有谋私倾向，那么，古往今来关于权力的一切讨论都是多余的，围绕权力的一切问题都将不会存在。有学者指出，权力具有一种特性，它使掌握它的人倾向于扩展权力，并通过权力的运用追求自己和自己所属集团利益的最大化。权力的运作有一个铁的规律，就是权力腐败规律。权力自发地倾向于腐败，绝对的权力倾向于绝对的腐败。因而，权力尤其是不受制约的权力本身就具有腐蚀道德、侵犯公正、与公众利益相对抗的潜在倾向。